

2012年江苏苏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

2018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

根据《2012年江苏苏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2012年江苏苏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在债券存续期第3、4、5、6和7年末分别按照发行总额20%、20%、20%、20%和20%比例偿还本金。江苏苏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将于2018年11月7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20%的本金。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
- 1、**债券名称：**2012年江苏苏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。
- 2、**债券简称：**PR 苏海投。
- 3、**债券代码：**124080。
- 4、**发行人：**江苏苏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。
- 5、**发行规模：**人民币10亿元
- 6、**债券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：**7年期，每年期末付息一次，分次还本，在第3至第7个计息年度每年分别偿还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20%。
- 7、**票面利率：**固定利率，票面年利率为7.20%。
- 8、**计息期限：**自2012年11月7日起至2019年11月6日止，逾期部分不另计利息。
- 9、**付息日：**2013年至2019年每年的11月7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）。
- 10、**兑付日：**债券的兑付日为2015年至2019年每年的11月7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）。

二、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

1、债权登记日

2018年11月6日。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，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，20%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。

2、分期偿还方案

本期债券将于2015年11月7日、2016年11月7日、2017年11月7日、

2018年11月7日和2019年11月7日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%、20%、20%、20%和20%的比例偿还本金(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),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,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,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3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本次分期偿还20%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,本期债券面值
= 100元 × (1 - 累计偿还比例)
= 100元 × (1 - 80%)
= 20元。

4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
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 - 100 × 本次偿还比例
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 - 100 × 20%
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 - 20。

5、债券简称变更

分期偿还后,本期债券简称变更为“PR 苏海投”。

特此公告。

(以下无正文)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2012年江苏苏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

江苏苏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2018年10月25日